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春熹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轉570
電子信箱：chunsi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南平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0482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說明會實施計畫。(1050048253_Attach000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配套措施說明會實施計畫」1份(如附件)，請貴校鼓勵教師、學生及家長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3月1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0271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高各界對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精神理念、課程規劃與設計及輔導學生適性揚才措施之瞭解，特辦理本說明會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 參加對象：關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或配套措施之學生、家長、教師或民眾自由參加，花蓮女中屆時將另發文至各校調查參與人數，請配合辦理。

(二) 本縣辦理時間：105年4月9日(星期六)13時30分至16時40分，假花蓮女中學藝大樓演藝廳。

(三) 課程安排

1、專題演講

(1)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輔導學生

105/03/15



適性揚才相關措施。

(2)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概述。

2、綜合座談

三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花蓮女中教務處王宜誠主任，03-8321202#120&52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2016-03-15
15:50:46
電子公文
章